

校董会于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举行的会议上所作出的决定

香港浸会大学一九九八公积金计划信托人的任命

1. 随着谢天妮小姐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起辞任香港浸会大学一九九八公积金计划非雇员信托人，校董会以书面形式通过解除谢天妮小姐作为非雇员信托人的任命，并任命胡国强先生出任上述计划的非雇员信托人，任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校董会于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举行的会议席上确认上述以书面形式作出的决定。

二零一零年新薪酬及福利架构的基本调薪

2. 校董会确认以书面形式作出的决定，接纳人事管理委员会建议，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调整所有在新薪酬及福利架构下聘用的合资格全职教职员的薪酬(同事可参阅人事处于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发出的通告)。

校园拓展及设施管理委员会成员的任命

3. Adrian Bailey 教授于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出任社会科学学院院长，并于同日成为校董会当然成员。校董会确认以书面形式作出的决定，通过任命 Adrian Bailey 教授出任校园拓展及设施管理委员会成员，任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延长租用启德校园 (前英国皇家空军用地)

4. 校董会确认以书面形式作出的决定，通过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起，以月租港币五万元延长租用九龙观塘道五十一号前英国皇家空军用地，为期两年，并在租约盖上大学法团印章。

校长提出未来十年大学主要策略纲领

5. 根据各院系及部门主管在二零一零年八月底举行的集思会所作的建议，并经广泛咨询教职员、学生及校友，大学制订了名为“[2020年愿景](#)”的十年发展计划。校董会经讨论后接纳上述计划。

咨议会荣誉委员人选

6. 校董会议决通过常务委员会(前称特别委员会)的建议，任命以下人士出任香港浸会大学咨议会荣誉委员，任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1) 锺道文先生
- (2) 冯敬伟先生
- (3) 马浩文博士
- (4) 麦建华博士, BBS, JP

教职员招聘及留任策略—聘任及续聘六十五岁以上的教职员

7. 校董会议决接纳人事管理委员会的建议，容许在特殊情况下根据指引及程序聘任及续聘六十五岁以上的高级教职员。

校董会辖下特别委员会改名为常务委员会

8. 校董会议决接纳辖下特别委员会的建议，改换其名称为“常务委员会”。